

华夏杭州和达高科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基金原始权益人增持期间届满暨增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公告

一、 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公募 REITs 名称	华夏杭州和达高科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 REITs 简称	华夏杭州和达高科产业园 REIT
场内简称	华夏和达高科 REIT
公募 REITs 代码	180103
公募 REITs 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2 月 16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5 号——临时报告（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华夏杭州和达高科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杭州和达高科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二、 本基金增持计划的完成情况

基金管理人于 2024 年 7 月 6 日发布了《华夏杭州和达高科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基金原始权益人增持基金份额计划的公告》，本基金原始权益人之一杭州和达高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自 2024 年 7 月 8 日起 12 个月内（含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竞价、大宗交易或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本基金基金份额不超过 1,000 万份，即不超过本基金已发行基金总份额的 2%。

截至 2025 年 7 月 7 日，上述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5 年 7 月 8 日收到的杭州和达高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其累计增持本基金基金份额 900,004 份，占本基金已发行基金总份额的 0.18%。

三、 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本基金原始权益人持有份额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后，本基金原始权益人合计持有基金份额比例从 51.00% 增加至 51.18%。本基金原始权益人杭州和达高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 155,900,004 份，持有份额比例为 31.18%；原始权益人杭州万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 100,000,000 份，持有份额比例为 20.00%。

四、 本基金原始权益人在未来 6 个月内持有基金份额的计划

杭州和达高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将严格遵守承诺，本次增持基金份额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届满后 6 个月内不会通过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竞价交易等方式进行减持，减持行为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五、 其他情况说明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已对本次增持进行专项核查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日